

惨绝人寰的伪蒙疆大血案

伪蒙疆时期，日寇于 1940 年、1943 年两次在呼和浩特（旧名归绥、归化，伪蒙疆改为“厚和”）大批逮捕无辜人民，特别是文教界人士，毒刑拷打，百般折磨，造成了骇人听闻的屠杀大血案。我就是罹难幸存者之一，身经“厚和”日本宪兵队、张家口日本柑柏部队军法处和察南监狱三个不同处所，真是虎口余生。现将亲身经历和见闻写下来，以志这笔永远不能忘记的血债。

为了整理这些资料，笔者曾先后走访了阎继璈、阎培昌、贾学清、岳淮、李香、张宝华、祁维德、卜辰、续吴山、韩凤岐、王友三、王之云、关和璋、黄昌、张荫廷、王永胜、赵振仑、王贤敏等多人，也在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处特务的档案中，搜集了一部分材料，并到包头军分区访问了周服礼同志，还特别走访了马南风厅长、田思明局长、张旭主任等，进行了研究。但错误遗漏，仍恐难免，尚请知者批评指正。

血案发生经过

1938 年冬，中共地下工作者在呼和浩特组织“绥蒙各界联合抗日救国会”，作为党的外围组织，秘密吸收会员，开展对敌

斗争。同时也帮助财神庙老道王性真、阴阳道王永茂和理门公所^①郭久诚等人，组织“蒙疆道教会”，发展会员 200 多人，不少“抗救会”的会员参加了“道教会”，作为掩护。“道教会”会址设在财神庙内，地下工作的负责同志亦居于此。

呼市是当时的伪巴彦塔拉盟的首府。盟师范学校的抗日救国会，逐渐吸收了周服礼、何树声、任希舜、王贤敏、贾秉公、阎勇、富养源、云华、杜思温、阎培昌、武恒年、武恒娴、黄恒娴、卜秉等 150 多名学生为会员；周服礼、何树声并被吸收加入了中国共产党。

1940 年 2 月，周服礼、何树声、任希舜、卜秉、王贤敏、黄媚梅、王林等秘密赴延安学习去了，学校的工作由武恒年负责。周服礼等赴延安学习后，被巴盟师范学校发现，即向家长追问学生去向，家长都推说不知。学校日本顾问安藤、福布、杜边、小仓等，认为问题严重，随向伪巴盟警务厅报告，他们判定归绥城里一定有一个共产党的庞大组织。于是，便派专人在学生中进行侦察，这就是抗救会被侦破的一个开端。学生会中出现了叛徒。燕缦云是巴盟师范的一个十六七岁的女学生，是抗日救国会的会员，对周服礼等赴延安学习的事情，她完全了解。就在这个时候，她被伪警务厅的警尉韩长胜威逼利诱，竟与韩姘居，并将周服礼等赴延安的事情完全泄露。她亲到旧城大什字认出抗救会的负责人刘伟，指给敌人，刘遂被敌人逮捕了。因此，抗救会的秘密，从学校开始暴露了。燕缦云不久和伪巴盟公署顾问静藤以及“蒙古军”连长祁连胜，都相继发生了关系，最后和祁结了

^① 理门公所——旧中国时期，一种群众性社会组织，以戒烟酒作号召，吸引社会下层人参加，派系复杂。这种组织对革命起破坏作用的多，但革命组织有时利用它，也起进步作用。

婚，现仍跟祁住在包头。

还有一个叛国投敌的败类孔广和。他曾于 1938 年任东北军骑兵支队的队长，1939 年任东北军第一师的师长。他受白凤祥派遣，由河曲绕道来归绥，进行收买土匪的工作，不久就招收了 2000 余人。孔广和同年冬季被茂林太^① 伪警察署扣捕，送“厚和”日本宪兵队后，即叛国投敌，充当了日本宪兵队的“嘱托”（特务）。1940 年初，孔某和抗救会负责人刘鸿雄、贾恭认识后，刘、贾二人便将孔广和看作是一个可以争取的对象，动员他参加抗日救国的工作。不料，孔却死心投敌，用两面派手法，一面与刘、贾二人联系，一面在日本宪兵队的军曹河野的指挥下，侦察刘鸿雄、贾恭的活动情况，随时向敌人汇报。因此，在 1940 年 7 月 17 日，日寇大搜捕时，孔广和亲自参与了这一大搜捕的罪恶活动。

日伪当局根据巴盟师范学校学生失踪的事情和韩长胜、孔广和的侦察报告，以及叛徒刘伟的出卖，召集日本宪兵队、警察局、伪蒙古宪兵队、特务机关联合组成“搜查本部”，负责人是日寇河野、杉本、大桥等人。参加这个搜查本部的尚有警尉白玉等。

1940 年 7 月 13 日清晨，日本宪兵和特务突然把巴盟师范学校包围起来，把学校所有的中国教师和学生整整包围了五昼夜，每天总有两三次汽车开到校外，每次都根据侦察名单扣捕十几名教师和学生，前后共捕师生 200 余人。

日寇根据韩长胜的报告，决定先行扣捕失踪学生的家长。1940 年 7 月 13 日，先扣捕了王贤敏的父亲王忠诚和他姐姐王惠敏，接着又扣捕了何树声的父亲何奎煜。7 月 16 日夜，河野、神奇等率领特务扣捕了黄昌、赵文华、黄笑竹、黄瑛（七岁）、

^① 茂林太——旧归绥县第三区政府所在地。

黄厉（以上五人系黄媚梅的父母、兄弟、妹妹）。周服礼的父亲周葆久和家人闻风逃脱。卜秉的哥哥卜辰在伪巴盟公署任小职员，敌人用“出張”（即出差）的名义，将卜辰诱至张家口逮捕，日夜加以刑讯，追问卜秉的去向。由于卜辰并不知晓，经两昼夜毒打，亦无结果。第五天即解回“厚和”日本宪兵队。这时日本宪兵队已捕了不少人。卜辰之妻李自祥也被扣捕在宪兵队。

这一惨案从 1940 年 7 月至 1941 年 5 月 22 日为止，将近一年的时间，被逮捕者竟达 400 余人，仅在“厚和”日本宪兵队被刑讯而遭残害致死者即百余人。下余 300 来人，死的死，放的放，最后将我等 51 人于 1941 年 5 月 22 日解送张家口日本柑柏部队军法处。复经三个月的监禁，于同年 8 月 22 日将我等 28 名分别判处二至十年有期徒刑，送察南监狱执行。判处死刑的 16 名，抽血后，活埋在张家口南的万人坑。释放二人，被敌人收买利用的四人，病死在军法处的一人。

1940 年以后，抗日救国会通过当时乃莫齐召小学教员谢振业（延安抗日军政大学学生）开展了工作。谢又和我地下工作人员邹广胜、老黄取得联系，邹、黄二人为给我大青山游击队购买物资，化装成商人，以贩卖药品作掩护，经常来往于大同、天津、北平等地。归化城东北保尔合少村的一个小铺，是物资转运站。这个小铺的王掌柜，在一次运送物资中被敌人扣捕。由此，谢振业及其弟谢振华亦被捕。谢振华被敌人打死在狱中，谢振业与同狱的富养源从新城伪警察署越狱逃出，因受酷刑伤重，未得走脱，复被敌人捕获，谢服毒身死，富被打死。

在敌人这次大逮捕中，巴盟师范的白国华、罗世杰二人亦被捕。这两个贪生怕死的败类，竟将当时在归绥的中、小学教员列名单，说他们全是抗日救国会的会员。于是，敌人由警佐方田藤吉郎负责，带领日寇田村等，于 1943 年 7 月 12 日午夜又在全

市展开了大搜捕。一夜工夫扣捕了 100 多人，审讯期竟达一年又十个月之久，直至 1945 年 5 月 5 日才结案。全案共捕了 170 多人，分别押在监狱、宪兵队、伪市公署“留置场”、“搜查本部”、新旧城警察署等六个地方。其间曾组织了九个法庭进行审讯，在审讯中，刑讯逼供、百般拷打，在被捕的 170 多人中，被活活打死的占一半，释放者为数寥寥。判刑者 49 名，其中被判徒刑五年以上者 5 名，送张家口察南监狱；其余 44 名送归化市第一监狱。送察南监狱者有：阎继焄、董文平、沙文良、王登魁、毕裕珍。他们被送往察南监狱后，拨到龙烟铁厂打石子，敌人怕他们逃跑，不久又送回察南监狱，和抗救会第一批被捕入监的难友相会，至 1945 年 8 月 22 日，同时获得解放。

厚和市日寇刑法种种

“厚和”日本宪兵队设在旧城东顺城街东口路北井儿巷的隔壁，豢养着一大群翻译、特务，门口经常守卫着两名鬼子兵。在军曹河野的驱使下，不断地进行灭绝人性的逮捕、刑讯、残杀。里边有八个监牢，每个监牢 16 平方米。屋顶、地面、左右隔壁都是木板的，砖做的后墙。前面是高大的大木栅，木栅中间留有八寸见方的小洞口，专为取送碗筷和零星东西使用；右角有一个尺半高的牢门，经常锁着一个大锁。屋内另一角放着盛满屎尿的便桶。牢里跳蚤成群，空气腥臭难闻。大栅栏前是走廊，经常守卫着两个鬼子兵。牢里的“犯人”有增无减，经常圈着满满的中国人。一旦被抓进去，先行登记，然后搜身，帽子、裤带、财物全没收。特务领你到既矮又小的牢门口，打开牢门，让你脱去鞋袜，爬着才能钻进去。牢里无分炕地。本来一间牢房最多住上八九个人就够满了，只因敌人无休止地抓人，人多房少，拥挤不

下，除一部分人押往监狱和蒙古宪兵队外，每间房挤住十七八个人。敌人并不管你挤不挤，一股劲地往里塞，白天紧紧地挤坐，不许说话。如发现说话，鬼子便以长竹竿子，伸进栅里，照头上扑打一顿。夜间少铺没盖，和衣倒睡。人多地方小，大家必须面朝一个方向一齐倒睡，两腿弯对弯硬挤着睡。力气小、身体弱的人，挤也是睡不下，只好坐着；鬼子发现又是打骂，不得已还得硬往下挤，只挤得个人肚皮扁凹，喘不上气来。

这里的饮食简直是不如猪、狗食。每日上午9点、下午5点给喝两顿有限量的稀粥。味咸苦，吃了舌干口渴，不吃饿得肚子痛。饮水一日给两次，每次每人仅一勺。难友们忍受着饥渴之苦。

有一天，鬼子以消毒为名来折磨我们。在那地冻天寒的时候，敌人突然将我们200多人放了出来。房上地下站满了持枪的敌人，这些家伙个个怒目监视着我们，让我们排成两行站在院中，强迫我们脱去衣服，个人脱得精光，寒风吹得电线“呜呜”地叫，赤裸裸的身体，任凭寒风侵袭，只冻得个个心抖肉颤。隔了一会儿鬼子用喷雾器，喷湿了我们的衣服，之后，又向我们周身大肆喷射，只喷得身上水珠直往下流。这种刑法，我们叫做消毒刑。就这样被折磨了一个多小时后，让我们抱上衣服回牢房。牢房地板上水淋淋地坐不下，只好站着打哆嗦。

这里是鬼子、翻译、特务的世界。对“囚犯”不分昼夜地刑讯手段毒狠残忍。在夜阑人静时，时时可以听到难友们受刑难忍的惨叫声！

日本宪兵队的刑法极为残酷，刑种繁多：（1）烧烤：把铁器烧红，烫肌肤，烙乳房；有时把烧红的炭块放在身上，直将皮肤烧出油来，淹灭炭火。（2）吊打：用绳捆住大拇指，也有从背后捆住双手吊起来打。（3）灌凉水、辣椒水、煤油水：把人仰面朝天捆在梯子上，头上横放一条长凳，水桶放在凳子上，细水长

流，直灌口鼻，闭气水四流，吸气喝一口，如此一桶一桶地灌下去。灌过半小时后，肚子涨起来，这时肚子上放一块木板，敌人站在木板上硬踩，只踩得肚里的水夺口而出。这一着使受刑者最痛苦。(4) 困：敌分三班人马来拷问，一连三四天不让休息。只要一闭眼，马上就动刑，搞得人精疲力竭。(5) 渴：水是人生一日不可缺少的东西。敌特却不给喝水，用渴来折磨人。(6) 冻：把衣服剥光，在数九寒天里，站在雪地上、冰滩上挨冻。(7) 鞭打：脱去衣服，用皮鞭抽打。(8) 狗咬：鬼子喂着许多狼狗，用刑时把狗唤来，只要一打手势，狗就扑上来撕咬，直咬得肉破血流。(9) 过电：用两节干电池，通两根电线，敌特手持电线，在难友们身上一起一落，弄得人痛痒难熬。(10) 栽坑：地上挖深坑，头向下吊起来，霎时便会气绝身死。(11) 在指甲缝插竹签。(12) 压杠子：让人跪在地上，杠子放在腿弯处，两头站上人硬压，只要一压便气绝身亡。(13) 穿笔杆：将四个指头捆住，把蘸水钢笔杆插在指头缝里，硬往里挤，疼痛难忍。(14) 饿：三四天不给吃东西。(15) 图钉扎：把图钉撒在洋灰地上，脱去鞋，推进室内，让狗咬，脚上、身上扎满了图钉。(16) 假枪崩、刀砍：把人拉到血迹斑斑的深院，让跪在地上，静等一死。敌人用枪刀作势吓唬人。(17) 铺冰、卧雪：脱去衣服，坐在冰滩上、雪堆里。(18) 浇冷水、浇开水：在冬天里，敌特用冷水由头到脚泼去，然后又用开水浇在身上，先冻后烫，不几天，身上满是脓血。(19) 钻水缸：在冬天，把衣服剥光，让人站在水缸里冻着。(20) 杠子打：两人按着，一人双手抡杠，使劲打，死过去，用凉水泼过来再打，有不少人的腿被打断。以上种种，伤重致死者很多。

总之，敌人的刑法，世界罕闻，惨绝人寰。受刑者九死一生，生者受尽折磨，死者状极凄惨。

民族英雄与民族败类

这里，略述几位英勇不屈的人和他们可歌可泣的事迹；也略述另外一些人的悲惨遭遇；最后附带说说一两个民族败类的丑恶行为。

刘鸿雄原名刘璵，呼市郊区滕家营子村人，生于 1907 年。1926 年在太原国民师范求学时加入共产党。1932 年至 1933 年间，参加了东北抗日义勇军、察哈尔省抗日同盟军的抗日活动，并先后担任过支队长、团长等职务。抗日同盟军被解散后，返回故乡任小学教员。1938 年潜入归绥，通过抗日同盟军时期老同事的关系，打入日寇心脏——特务机关，以少校参谋作掩护，开展革命工作。刘鸿雄会同其他同志，组成了绥蒙各界联合抗日救国会，领导归绥人民进行了抗日救国的秘密活动。

1940 年 7 月 17 日，敌人开始了大搜捕。他奔向财神庙，想把藏在大殿牌匾后面的秘密文件取出，不料进庙即被扣捕。甘心认贼作父的孔广和在日寇河野的直接指使下，参与了扣捕、拷打刘鸿雄同志的罪恶活动。

刘鸿雄被捕后，敌特用了烧、拷、吊、打等残酷刑法来折磨他。但他在敌人面前昂首挺胸，高声大骂不止。鬼子、汉奸、特务被骂得老羞成怒，手持大杠继续打，打得几次死过去，几次用凉水泼过来。他苏醒过来时仍是不住口地骂，敌特又是不住手地打。经过十余天的非刑拷打，直打得皮开肉绽，遍体鳞伤，腿臂骨折，奄奄一息。当他苏醒过来缓过一口气的时候，仍然要骂，并高呼“共产党万岁”，“毛主席万岁”。就这样，直到气绝身亡。

贾恭，汉族，生于 1909 年。1938 年参加革命，抗日救国会领导人之一。当时他任伪农会草料股股长，他经常利用工作之

便，购买枪支、子弹、药品、衣物等，秘密运给大青山游击队。1940年9月间，被敌人在城北厂汉脑包村扣捕，解回日本宪兵队，昼夜不停地进行审讯。敌人在审讯中问：“谁组织的救国会？”他说：“贾恭。”敌人又问“谁介绍你参加救国会的？”他说：“贾恭。”他把敌人所质问的问题都承揽在他一人身上。敌人对他用火烧、杠子打，百般刑法，始终得不到任何口供。一天，敌人将他的儿子贾学曾带到关他的牢门外，将小洞口打开喊到：“贾恭过来。”贾恭从小洞口伸出头来，看见儿子站在面前。敌人问贾恭说：“你认识他吗？”贾恭干脆地回答说：“不认识。”又问：“他是你的儿子？”贾随答：“不是。”这时贾学曾看见父亲已经泣不成声。敌人见贾恭连儿子都不肯相认，猛然将小洞口上的插板放下，正好卡住贾恭的脖子，抓住贾恭的头发，这个一拳，那个一掌，打得他头破血流，拔掉许多头发，脖子也被卡破了，卡得出不上气来。几个特务又将他推出门外，按倒在地上，鬼子手持大杠，打得他两腿断成数节。贾恭同志终于1941年阴历正月二十日被鬼子惨杀了。

贾恭被杀害以后，敌人还不准他的家属领尸体，经托人查询，方知已扔到狼神庙^①附近。家人去狼神庙找到尸体一看，遍体伤痕累累，已无人的模样，其惨状目不忍睹。

杨森，抗日救国会秘密通讯员，是杨业澎（解放后担任过内蒙军区副政委）的父亲，《王若飞在狱中》一书中所称的“革命老人”就是他。当时他在伪厚和电灯公司充司炉工人。1940年7月被捕，敌人用尽各种非刑，打得老人死去活来，他只承认是抗日救国会会员，再不说别的。敌人问：“谁让你参加抗日救国会的？”他说：“中国人民让我参加抗日救国会的。”又说：“你们要

^① 狼神庙——在呼市公园后街齿轮厂。

侵略，我们就抗日救国，各为其主，理所当然。”他理直气壮，坚贞不屈。鬼子说：“老头，只要你不骂人，就放你回家。”老人的回答是：“鬼子、汉奸净做坏事，怎能不叫人骂！”最后被送到张家口日本军法处判处死刑。

张克敏，汉族，土默特旗五里坡人，共产党员，是抗救会的骨干。当时任乡村小学教员。1940年7月17日，听到捕人的消息后急忙骑自行车要到财神庙通知叶茂逃走。行前家里人说：“街上乱哄哄的，自己也该躲一躲，快别去了。”他却说：“救国会的同志们要紧。”乘自行车直奔财神庙，刚走进庙院即被敌人扣捕。被捕后，关进日本宪兵队，饱受敌人的灌水、冻、饿、杠子打等酷刑。他除了承认是救国会的会员外，没有吐露丝毫的秘密。于1940年5月22日送张家口日本莲沼兵团司令部、柑柏部队军法处，监禁三个月后，判处死刑。同年8月底被日寇抽血后，拉到万人坑活埋了。

郑化国，汉族，当年约50多岁，呼市知名人士，抗日救国会的骨干。当时任伪厚和农会会长，也是推荐党的地下工作者叶茂同志任伪教育股督学的介绍人和保证人。叶茂逃脱，他即被捕，敌人对他用尽了种种毒刑。一次在审讯中把他的衣服剥光，皮鞭打，火铲烫，随又把他的胡子、阴毛一齐拔掉，用洋狗咬，撕破肉皮，露出白骨。他一直破口大骂。经过三四天的酷刑拷打，直至被打死，始终未透露出半点真情。死后家人去领尸体，只见半个身子和一条腿上的肉全被狗撕光，全身血肉模糊，毫无人的模样。

魏大贤，汉族，山西阳高人，中国工业大学毕业，抗救会骨干。他以私人资格在小北街三十四号十王庙内开设了一个新华毛织厂。抗救会联络站就设在他家。他被捕后，家产全部被掠夺，在日本宪兵队饱受各种酷刑，不几天即被打死。其妻魏孟氏被判

刑三年，其女魏友梅被判刑五年。他厂里的工人王高被处死刑。魏孟氏母女二人入察南监狱后，于 1943 年 6 月至 9 月先后死在狱中。

赵新民，是伪厚和税务局职员，因年纪大被革职，家庭生活极为窘迫。富有爱国思想，非常仇恨日本帝国主义，经助产士李克敏的介绍参加了抗日救国会。赵新民夫妇和儿子赵振仑，女儿赵宝珍（13岁），一家四人，都被逮捕。敌人在押解途中，赵新民向他儿子赵振仑说：“我要以死来对付日本鬼子，你可别忘记了报仇啊！”

日寇杉本审讯赵新民，首先问：“抗日救国会的头子是谁？有多少会员？”赵新民毫无惧色地说：“抗日救国会的头子是谁，我不知道！救国会的会员多得很哪！”杉本说：“好，你就把救国会的会员的名字说说吧！”赵新民答复得很干脆：“会员确实不少，可是我不知道他们的姓名。”杉本命特务白玉和宪兵将赵新民推出门外，几次灌凉水，死而复苏后痛斥敌人：“你们这伙吃人的野兽，要杀、要剐由你们，想要我招供万万不能。你老子死了，也是光荣的！”敌人无计可施，便把他扔在院子里冻着，灌水后又在板凳捆上了六七个小时。当天晚上 6 时许，又换河野来审讯，河野采取精神战术，将赵振仑提出，把赵新民从板凳上放下来，装腔作势好言相劝了一番。又让翻译递给赵振仑一张纸和一枝笔，河野说：“你快快写出救国会会员的名单来，马上放你们回家，不然就打你爸爸，让你亲眼看看。”赵新民听了敌人的话愤怒地说：“振仑，你可不能给他们写，如果你写了，就不是姓赵的儿子！”赵振仑拒绝了敌人的要求。河野听了赵新民的话，再次用刑，白玉和翻译等像疯狗似地挥起大棒，无情地扑打。16岁的赵振仑眼巴巴看着自己父亲受苦刑，边哭边叫“爸爸！”并趴在爸爸的身上，替父挨打，可是敌人越打越凶狠，赵振仑站起

来夺去白玉手中的木棒。

赵新民同志愤怒地说：“你们这些汉奸、走狗！得不了好死！你老子至死也不会屈服。”白玉和狗头翻译再次毒打赵新民，而赵新民同志也更加使劲地骂。赵振仑边哭边叫“爸爸别骂啦，别骂啦”。赵新民瞪大了眼睛厉声地说：“你不让我骂，你就不是我的儿子，我也不是你的爸爸。”他边说边用腿踢开赵振仑，更加愤怒地大骂起来。鬼子、走狗手持大棒一齐扑打，直至赵新民的两腿打断，口吐鲜血，才住手。赵新民伤势严重，危在旦夕。敌人虽然使用各种手段拷问了一天和一个晚上，得到的只有赵新民的痛骂。

赵新民的腿被打断，不能行动，几个特务将他推到三号牢房。将赵振仑推出门外，剥去身上的衣服冻着，只冻得他浑身颤抖，说不出话来。深夜 12 时，鬼子们才将赵振仑送回二号牢房。

赵新民被送回三号牢房后，因伤势严重，延至第三天早晨，赵新民光荣地牺牲了。

敌特折磨死赵新民后，对赵振仑也不轻易放过。过了几天又过堂，他年纪虽小而胆量却很大。敌人一再追问抗教会的人员，但他始终没有供出一个人来，敌人打他、吓唬他，他毫不示弱。敌人在无计可施的情况下，让李克敏当面对质，承认自己是会员。于 1941 年 5 月 22 日，送张家口日本柑柏部队军法处判徒刑三年。

赵振仑的母亲、妹妹被释放后，家里的财产和所住的房子，全被肖翻译霸占，逼得他们过上了流浪生活。万般无奈，他母亲忍痛将 13 岁女儿赵宝珍卖给了车站工作姓何的做了童养媳，迄今下落不明。赵谢氏卖掉亲生女儿后，回到河北定兴县娘家居住，在辛酸、艰苦的岁月里，忧愤致疾，不久病故在娘家。

赵振仑的右足被敌人打伤，入狱后整整三年，流脓流血。出

狱后经医治无效，只好锯掉，成为残废，解放后参加了革命，现在北京市人民银行工作。

马多善，苏虎街小学教员，于 1943 年 7 月被捕后，敌人为了逼供而下了毒手。一次过堂，正值严冬，日寇福奇指使特务将马多善的衣服剥光，福奇亲自用皮鞭子抽打。皮鞭梢子上结有一个疙瘩，打中马的后脑勺，沾去一大块肉皮，流血不止。打完后，扔在院子里冻着，继而将他推进雪堆里，当他挣扎爬起来时，又把他推进雪堆，并用雪埋起来。如此反复数次，敌人又提出一桶凉水，由头上浇下去。这时马多善已冻成“冰棍”，失去了知觉，回牢后已经半死不活了，顿时肚脐抽缩在肚子里，疼得他满地打滚，不住口地骂鬼子。两三个小时后即气绝身亡。

路履丰，音乐教员，被捕后，经历了种种酷刑。一次过堂，鬼子问：“谁是共产党？”他说：“我不知道。”鬼子立即指使王翻译，将他的衣服剥光，推到院里。几个特务又将他抬起来，头向下栽进水缸里，水缸里直冒水泡。几分钟后，又拉出来，如此反复数次。这种刑法，比灌水还厉害。敌人把他从水缸里拉出来，又用皮鞭和棒子毒打，直打得死去活来。从此他的神经错乱，昼夜大骂敌特，终因受刑惨重不数日死于“厚和”市公署“留置场”。

何麟书，满族，东落凤街小学校长。被捕后，日寇提审，遇着出名的打手贾大棒子作翻译。日寇问什么，他都说不知道。鬼子饬令贾大棒子打，贾拾起大棍，不停地毒打，直打得晕倒在地，还叫来狗咬。第二天鬼子又把他捆起来灌水，一直灌了九桶凉水，随后又用皮鞭和三棱棒子毒打。直打得血流不止，回牢后不到一天即死亡。

李世奇，伪实业中学的教员，扣捕后关押在新城“搜查本部”。经日寇中营过堂，令特务把水洒在背阴地，冻成厚厚的冰，

将李世奇的衣服剥光，让跪在冰上冻着，然后再用凉水泼在他身上，继而又用一壶开水浇。用刑毕，李已不省人事，随即抬回牢里。经过几天后，遍体肉皮糜烂流脓流血，满身没有一点肉皮颜色。历时 22 天，于 1944 年 3 月 3 日死亡。

刘匡，伪实业中学的教员。被捕后，经日寇田村、贾大棒子过堂，敌特将他捆起来，手提一壶开水浇在他的头上，头发全部脱落，几天后，流脓流血，头上的蛆直往下跌，经十几天后，于 1944 年旧历五月初八死亡。

梁福润，南柴火市小学教员，抗日救国会的骨干，系贾恭的女婿，贾学清的丈夫，为抗日救国会做了不少工作。被捕后受尽敌人的各种酷刑，但他坚贞不屈。一次，敌人将他吊起来，吊得两臂不能动，在严冬季节里，剥光了衣服，推到院里冻着，并以凉水浇在他的身上，冻得他像冰棍一样。又有一次，敌人用锥子在身上扎，扎得他满身是窟窿，血流不止，继而又用棒子乱打。其中有一棒打在他的后脑勺，立即倒地，后脑壳已被打塌，脑浆溢出，当时身亡。

岳浦，汉族，呼市人，当年 28 岁，住九龙湾大北巷，是贾恭的妻姐夫，抗救会的骨干。曾任山村小学教员，后又转入电机厂工作。于 1940 年 12 月 7 日（阴历十一月初九）被捕。敌特在其家翻箱倒筐，挖地三尺，大肆检查后，并将其妻李香带到日本宪兵队。岳浦夫妻被捕，家里留下七个月的婴儿，因无奶吃而饿死。岳浦于 1941 年 8 月底在张家口被日本柑柏部队军法处判处死刑，抽血后，被活埋在张家口万人坑。

黄素芳，毛织厂的女工，被捕时已怀孕七个月，因受刑惨重而小产在日本宪兵队。于 1941 年 8 月底被张家口日本柑柏部队军法处判处死刑，被活埋。

绥蒙各界联合抗日救国会前后两次被捕人员中，在“厚和”

日本宪兵队、“搜查本部”审讯期间，被日寇的酷刑惨杀者 100 余人。以上只作了个别介绍。下边再写写被敌人残害的其他几个人的遭遇。

一个是章济人，蒙族，土默特旗厂汗秃力亥村人。当时任伪实业中学的校长，于 1943 年 7 月 11 日夜间被捕。在狱中押了 48 天后，转到新城“搜查本部”，由日寇方田审讯，在审讯中，身经吊、烧、灌水、棒子打、冻、饿等刑法。在 1943 年阳历 7 月 1 日那天，从早到晚整整受刑一天，最后将他捆在梯子上灌凉水，突然下了含有冰雹的大雨，敌人跑回屋里，章济人仰面朝天在暴风雨雪的袭击中痛苦挣扎，敌人却以此取乐。大雨经两小时之久，雨过天晴，敌特们用杠子将梯子拉在行道旁，才把绳子解开，两个人把他拖到屋子里，跪在三棱棍上两个多小时。方田又从铁柜里取出一枝大枪，装上子弹，枪口对准章的脑门说：“今天你的不说，死了吧！死了吧！”用枪毙吓唬他。随后又用八人杠压得他昏死过去，敌人又用几桶凉水从头浇下去，把他泼醒过来，再用木板子把他身上砍得浑身皮开肉绽，血流不止。这时方田态度突然改变，给他找了块新毛巾蘸上水，擦去身上的血，伤口处涂了些“二百二”（红汞药水），找了一套棉衣让他穿上。方田假惺惺地用温和的语气说：“以后说实话吧，不要受这样的罪啦！”遂即送回牢房。在 10 月初下雪天又过堂，因无口供，用铁棍乱打，两臂打得肿成碗口粗，剥去衣服拉到院里冻他，又用两桶凉水从头到脚浇下去，冻得他失去了知觉。敌人又端一碗开水浇在他的脊背上，使活肉皮变成死肉皮，直流黄水，第二天脱衣时，衣服和脊背粘连在一起，待脱下衣服后，脊背上扯下一尺多长的一条肉皮。敌人又一次用烧红的铁钩子烫他的双手，手心和手背烫成焦黑色。最后判刑七年。他虽然生命尚存，但受伤惨重，隐患极深，伤疤满身，眼花耳聋，手足麻木，右手不能写

字，造成严重残废。解放后由于党的关怀，参加了工作。

陈翟氏，家庭妇女，伪农会书记员陈凌云之妻。陈逃跑后，敌人将她扣捕，以百般刑法施加于她。有一次敌人剥去她的衣服和裹脚布（她是小脚），剥得赤身露体，用皮鞭打到院里，逼她坐在冰滩上，冰肉冻结在一起，敌人生生地把她拉起来，这样翟氏的臀部和脚外侧的肉皮全被扯破，从此便溃烂成疮。稍见好后，将她送到张家口日本柑柏部队军法处，坐监三个月后释放，但因受刑惨重，回家不久即病发身死。

贾学卿，女，汉族，呼市人。当年 28 岁。是贾恭之女，贾学曾之妹，梁福润之妻。她的丈夫和父亲都被日寇惨杀，她的哥哥被处死刑。她被捕后，遭到敌特的酷刑拷打，但她意志坚定，毫不屈服。她受了灌水的毒刑，死去活来，又受到电刑，鬼子用烧红的铁棍，烫她的乳房和腿部。鬼子还把两团刺儿铁丝扔在地上硬把她拉上去跪在上面，又把一根粗杠子放在她的腿腕子上，两个敌人站在两头，折磨得她昏死过去，敌人用凉水把她泼醒，又用狗咬和灌辣椒水来折磨她。敌人又把她拉到宪兵队后院，让她跪在地上，鬼子挥舞着明晃晃的战刀说：“现在你的死啦！死啦！不过你现在说实话还不迟。”贾学卿说：“你们快些杀了我吧！”敌人用刀背在她脖子上砍了两下。日寇的重刑拷问和死亡威胁都没能使贾学卿屈服。她经受了多种多样的酷刑，坐了四个月的监牢后被释放。迄今她伤疤满身，现住呼市小东街，人称“贾老太太。”

阎继璈，男，汉族，呼市人。当时任伪巴盟师范学校的校长。赴延安学习的学生走后，他负嫌疑最大，因此于 1940 年 7 月 17 日被捕，和我押在一起。他经受了三个多月的不断刑拷，受尽敌人的百般折磨后，因无口供而释放。1943 年 7 月 11 日，他又第二次被捕。敌人数次提审，受到更加严重的酷刑，灌水、

吊、打、压杠子、狗咬、过电、冻、烧、饿等等刑法，应有尽有。每次受刑，都是死去活来。有一次，敌人把他的腿打得皮开肉绽，满身是血，白骨外露，腿肿得很粗，生命难保。敌人见他将要死去的时候，才把他拖入医院，剥去骨头上的坏肉，把肉皮缝好，最后，敌人判处他五年徒刑，送张家口察南监狱。1945年8月22日，八路军解放张家口出狱。参加了华北联大学习。呼市解放后，得到党和政府的照顾，在一中任教员。因受伤惨重，隐患发作，而辞职休养。

孟桂香，女，南柴火市小学的教员。被捕后，在一次审讯中，汉奸翻译贾大棒子将她的衣服剥光，仅留下一个裤衩，鬼子上去把她的裤衩也撕烂，扔在一边。孟趴在地上，鬼子端来一盆凉水，用手往她臀部泼，以此取乐。又一次，贾大棒子提她过堂，这时她精神失常，两眼红得像火球一样，一言不发，瞪大眼睛步步逼近贾大棒子，张大嘴要咬他。贾大棒子见她那种疯癫模样，有些害怕，便作揖告饶地说：“孟桂香奶奶，饶了我吧！”从此以后再不提她过堂了，不久被释放。她被捕前已怀孕，因受刑而在“搜查本部”小产。

小学教员阎葆昌、阎润昌、阎培昌弟兄三人，于1943年7月间遭逮捕。阎培昌被捕后，在新城警察署得了伤寒病，病愈不久，即将他提到“搜查本部”，过堂30多天，每天都受刑，打得鲜血淋漓，伤势严重。鬼子遂又将他二哥阎葆昌提出，让阎葆昌劝说其弟，遭到阎葆昌的拒绝，鬼子便把阎葆昌吊起来拷打，敌人边打边对阎培昌说：“你不说就打他”，阎培昌一言不发，敌特三个人用棒子更加劲地打，直打得阎葆昌昏死过去才作罢。最后他俩各判徒刑二年半。阎润昌因受刑惨重，病死在狱中。

另有一个孙宝山，从日寇的虎口中逃出，却被国民党杀害，这里也略为记述一下：

南柴火市小学校员孙宝山被捕后，受到敌特的严刑拷打，在旧历四月十八日新城东门外奶奶庙会这天，敌人又提审。孙宝山被敌人乱打一阵之后，将他扔在院里不加理睬，孙宝山趁敌特不在意，便撒腿奔跑。由于这里距会场不远，为了逃命急步如飞，奔入庙会场。敌特发现后，立即追赶，此时孙宝山已混入人群，杳无踪影了。孙宝山从庙会人群中逃跑至东村，发现了敌人，马上返回向西逃走，到了后套。他满以为重见天日，谁想到“国军”一口咬定他是敌探，竟被枪决。

最后说一下民族败类白国华和罗世杰。白国华绰号“白毛”，人们一提到“白毛”，无不切齿痛恨。尽管他曾两次被捕，但是这个坏蛋，是坏话说尽，坏事做绝。他第一次被捕时，任伪巴盟师范学校的训育主任，在敌人面前奴颜婢膝，毫无一点民族气节。最后成为忠实于敌人的走狗。周服礼是抗救会在学校的领导人，很多次斗争是在周服礼领导下进行的。因此，“白毛”为献媚敌人，便以“反蒙抗日”的帽子扣在周的头上，引起很多学生强烈的反对和憎恨。他虽然对“大东亚共荣圈”的侵略政策很卖劲，但却始终没有得到鬼子的信任。当学校抗救会组织暴露后，他也遭到逮捕，同样受到严刑拷打。在敌人的严刑下，他供出不少人，断送了很多人的生命。白国华被捕后和阎继璈、王性真、王凯俊、聂德俊等管押在宪兵队五号牢房，由于他的卑鄙出卖行为，不久即被释放。但在 1943 年 6 月又被敌人诱在大同予以扣捕。与此同时，巴盟师范学校教员罗世杰也在怀仁被捕，送到大同日本宪兵队。白、罗分别押在牢里。他二人被捕后，因受严刑拷打，各自将伪“厚和”各中、小学校的校长、教职员尽其所知开列了名单，说他们都是救国会的会员。敌人根据白、罗二人开列的名单，于 1943 年 7 月 13 日午夜开始，将市内各中、小学校的教员逮捕了 170 多人。全市各中、小学校因而陷于停顿状态。

他俩献出名单后，敌人继续追问抗救会的组织情况和活动情况，他们回答不出，敌人继续多次用刑毒打，直到打死。

虎口余生

现在再说我自己的遭遇。我是 1941 年 2 月 1 日被捕的，1945 年 8 月 22 日八路军解放张家口，我被释放，历时四年半还多。先后经过“厚和”日本宪兵队、张家口日本柑柏部队军法处、察南监狱三个监牢的苦难生活，经历敌人各种残酷刑法和三次严重的疾病摧残，真是虎口余生。

在厚和市日本宪兵队

1941 年我被捕时，27 岁。我是厚和市姑子板人，原籍土默特旗点什气村（在察素齐东五里），当时任“厚和”市朱尔沟小学的教员。被捕以后，关进日本宪兵队的“留置场”五号房间。一进牢里，臭味扑鼻，看见个人脸色苍白，愁眉苦脸。在十几个人中，只认识阎继墩一个人。我坐牢一个多月后，即患伤寒，口鼻流血不止，十几天没有吃饭，人事不知。鬼子见我奄奄一息，把我从牢里拖到走廊的砖地上，听任死亡。幸亏有杨文焰大夫（现在呼市玉泉区医院工作）天天给我打针、吃药，约 30 多天后，病情见好，但仍不能吃饭，只想喝水。而鬼子每天只给两次水喝，在我渴得无法时，看见旁边放着鬼子洗手用的肥皂水，我乘鬼子走开的机会，迅速用双手捧起盆来连喝几口。这样一连几天，精神终于好转了，随即又把我圈进牢内，不几天就提我过堂。四月初的一个早晨，金翻译唤我到杉本办公室，杉本问一句，金翻译给翻一句。由于我病刚好，耳聩听不见，只是在一边发怔，杉本发怒，将我推出门外，特务们按倒我，杉本亲手用大杠子打，一直打到我昏死过去，然后用一盆凉水泼醒过来。当时

我想活不下去了，拿定主意，只求速死。所以，我说：“你打死我也不知道。”敌人听了更加发怒，又继续打，打得我三死三活。敌人认为打不出口供，只好说：“回去想想，明天再说！”我回到牢里，疼得一夜没有睡觉。第二天又审讯，杉本把火炉子里烧红的火钩取出，往我的左脸上烫，听得肉皮吱啦啦地响，但我主意已定，想咋就咋吧。敌人见我不招供，将我捆在梯子上灌凉水，灌了三桶水后，肚子涨了起来，敌人站在我肚子上踩，之后，又把我弄回办公室继续审问，我还是不说。敌人见我死不承认，便把岳浦叫来，和我对面坐下，这时杉本指着岳浦问我说：“你认识他吗？”我说：“认识。”岳浦说：“救国会是我介绍你参加的，承认救国会会员并不是丢人的事！”我才承认是救国会会员。

我被捕入宪兵队，举家痛哭不已。为了搭救我，父亲到处求人说情，经人介绍找到特务范广谦，他住井儿巷二号，送给他许多礼物，其实是黑地送暗财，根本无效。但是父亲并不灰心，不久又找到我的叔伯姐夫齐平治认识的翻译，他对我父亲说：“聂德俊正在闹病，借闹病机会可以保出来，不过需要花钱才行。”我父亲为营救儿子，便将赖以营生的两匹骡马变价，交给齐平治。我父亲当时以磨面为生，倾家荡产，汉奸们却借机发财，钱一到手，便无音信了。由于特务勒索，使我家债台高筑，生活无着，我妻因气、吓，得了疯症，父亲日夜愁虑，急得掉了牙齿，母亲卧病不起。一个团聚欢乐的家庭竟陷入了病疯交加、愁苦不堪的境地。

1941年5月22日，日本宪兵队将我押送张家口日本柑柏部队军法处，三个月后，判刑四年，送察南监狱。入狱不久，即患泄肚，转为痢疾，终日不思饮食，骨瘦如柴，步履艰难。在难友们的照顾与关怀下，逐渐好转起来。我于1944年又得了“黄

病”，全身变黄，浑身无力，不思饮食。在神志清醒时，想的是争取活下去。看守主任张国卿一再鼓励我：“聂德俊别害怕，监狱里得黄病的人死不了，我见过好多人得过这种病，都好啦，你放心。”还给我买了“棉茵陈”草药一大包，让我每天泡水喝。喝了半月之久，大见功效，黄色逐渐退去，身子也恢复了健康。

1941年5月21日，鬼子和翻译来到牢里，根据手拿的名册，询问了一部分人的住址，其中也问了我。第二天开完早饭后，鬼子翻译好多人，突然将八个牢门都打开，翻译手拿名册，把昨天询问的51个人（内有妇女9人）都叫了出来，院里堆放着家里送来的夹、单衣服，让个人去寻找并穿起来，分两行站好。这时宪兵、警察等手持机枪、手枪等武器，在房上地下包围着我们。究竟要干什么，人人捏把冷汗。敌人用手铐把我们两人一铐铐了起来，紧接着三辆大卡车开进院里，让我们一对一对地上了汽车。宪兵、特务手持武器在车的两边押着。汽车驶出门外，门外人山人海等着“看”。当时我心想，人群中一定有我家的人吧！我心情激动着，总想最后看看亲人，看了半天并未看见家里一个人。我想，父亲、母亲、妻子、儿子，你们再也休想见我了。想到这里痛上心来，伤心泪夺眶而出。汽车一直开到火车站，上了军用站台，这时我们才明白，是解送张家口。

1941年5月22日下午4时许，我们步上军用客车。上车后，每人发给两个干焙子，给一点点水喝，舌干口渴，实在难受。我们带的洋手铐，不动则已，一动就紧一扣，越动越紧，越疼痛。因此，我们都小心不敢摇动，有的人没有注意，结果手腕红肿起来。

火车快到孤山，时间正当半夜，突然山上响起枪声。监护我们的敌人一时张皇失措，认为这是八路军在劫火车，敌人让我们趴倒在车上，火车顿时停了下来。约20分钟后，火车又继续前

进了。第二天早晨火车到达张家口车站。此时张家口蓬沼兵团柑柏部队军法处，早已准备好大卡车在站台旁边等候。我们下了火车上汽车，鬼子兵押在汽车的两边。转眼汽车开到蓬沼兵团司令部柑柏部队军法处。从此我们又开始了另一种苦难生活。

在日本柑柏部队军法处

我们被带到柑柏部队军法处的一个小院中，到处是紧张而阴森的气氛，听不到一点说话的声音。抬头一望，只见院子的上空笼罩着密如蜘蛛网的铁丝网，连插翅的麻雀也休憩飞出去。真可谓“天罗地网”啊！这就是日本军国主义的监狱，是柑柏部队军法处的“留置场”。它的面积约 1000 平方米，东西南北四面的房子毗连在一起，房内有几十间的牢房和四通八达的走廊。走廊的地上铺着长条毛毯，为的是看守巡查时，走起路来没声音。院内设有理发室和洗澡间，靠墙筑有一个长条洋灰水池，供“犯人们”每日洗脸或洗衣服之用。这里经常押着好多中国人和日本兵。

我们来到这里，说话的权利已完全被剥夺了，如果有人说一句，便遭到鬼子的毒打。特别是刚刚来到这里，不知将来究竟如何，人人感到自危。从现象看，只能是凶多吉少了。这时肚子饿得难受，大家不约而同地拿出路上剩下的干焙子吃。由于没有水喝，舌干口渴难咽下，只吃了一小部分。剩下的几十个焙子，正想收起来作干粮，不料鬼子骂道“不许拿”，于是马上全部没收，埋入地下。鬼子取出铐子上的钥匙，一个一个地开了锁，把几个妇女带到另一个地方，然后让我们把身上的衣服全脱光，折叠好，用裤带捆上，写了名字放在一边。鬼子把我们带到洗澡间，三人一班，依次洗澡。看来这是好事，但池中水太热，连手脚都伸不进去，大家都不肯下水。可是鬼子手持板子，逼着我们往里下，进得慢了就挨打。

洗完澡，就理发。院子里早已放下好多桌子，让理发的人赤着身子在桌子上仰面朝天，原来是要给我们剃阴毛。所有的人都被剃光了，然后每人发给一身白衬衣，一套黄色卡叽布的日本军服，毛毯一块，枕头一个。我们穿好衣服，抱上毯子、枕头，回到牢房里。看来，这里的生活条件比“厚和”日本宪兵队要好些，有铺、有盖、有衣穿，每个人身上都是干干净净的，室内卫生也很讲究。条件虽好，但也是在坐牢受罪，尤其“坐”的罪和“饿”的罪更是难熬。

这里的监房炕、地不分，铁窗户、木栅门，每间房七个人。我们吃罢饭，彼此正在交谈之际，突然鬼子带着翻译走进来，把我们集合在一起，讲解在牢里应遵守的规则，怎么样吃饭，如何睡觉，如何铺床叠被，如何受检查，如何坐，等等。讲完后鬼子让各自回房演习。睡觉时，不准齐头并摆，主要是防止说话。让我们一行四人，另一行三人，睡成梯形，即第二个人的头，靠第一个人的屁股，以此类推。晚 9 点就寝的时间到了，但还不能随便睡下，睡觉也有一定的规矩：值班的看守用中国话喊：“休息的预备。”我们一听到这声号令，立刻按照办法，把毛毯打开，叠成一个睡筒，放在规定的位置上，先脱去外衣，站在枕头前，等候第二声口令。鬼子隔一会儿又喊：“休息。”这才允许钻进被筒里，睡的姿势也有规定，必须面朝天，不准蒙头，更不准说话。在那静静的夜晚，屋里寂静无声，电灯照得通明，谁也睡不着。这里离火车站很近，火车开动和汽笛的声音，打破了深夜的沉静，这种声音冲击着我们每个人的心。就在此刻开始了“甜蜜”的幻想：什么时候能坐上火车回到那可爱的故乡，和父母妻子欢聚一堂，重享那天伦之乐！又想：没有祖国就没有家了。只有抗日战争胜利了，才会实现我们的理想。但转念一想，全案被捕者 400 多人，300 多人死的死、放的放了。敌人认定我们 51 人

是“罪大恶极”、坚决抗日的分子，是不会轻饶我们的，看来释放回家是在做梦，很可能判处死刑。愈想愈睡不着，越睡不着越想，如此想了一夜，鬼子在来回地走。

第二天早 6 点，鬼子大声叫喊“起嗽！”我们马上起床，穿好衣服，按规定叠好毛毯，按照一定的间隔距离靠墙放整齐。接着就倒便桶，倒罢便桶，看守按牢房次序，一个房一个房地把人放出来。我们出来后穿上鞋，自动站成一列队形，听候鬼子指挥。鬼子用日语喊：“立正！向右转，齐步走！”我们根据鬼子的指挥动作，稍有迟慢就要挨打。走到院里洋灰池旁边，鬼子又喊：“向右转”、“洗面”。我们就手捧凉水洗上两三分钟，鬼子又喊“约西”（好啦）！即行停止，紧接着喊：“向右转！齐步走！”我们走进走廊，鬼子又喊：“立定！向左转！（正好对准挂毛巾的地方）擦面！”我们取下毛巾，擦完脸，把毛巾放回原处，然后鬼子又喊：“东方遥拜。”让我们举起双手，像念弥陀佛式的姿态祝祷“大日本天皇万岁”。但我们心里却祝祷着：“祖国万岁！”“抗日战争胜利！”作罢“东方遥拜”后，听口令回牢房。就在这洗脸的时间里，鬼子兵在牢房里把铺盖全抖开，进行检查毕，又站在牢门口，等候检查身体。先将衣服脱去，把衣服放在地上。这时已成光腚，然后一个一个地检查；一个兵检查衣服有无东西；一个兵检查身体。我们举起双手，腿弯曲，成骑马式，手心向前向后转两次，张大嘴，向左右转两次，并要嘴里喊出：“啊！啊！”的声音，看你手里、嘴里、耳朵里有无东西；然后来一个向后转，又让蹲成骑马式，检查屁股缝里是否夹上东西；然后又让向后抬两足，检查足趾足心有无东西。至此，才算完成一个人的检查程序。这时鬼子喊：“约西！”我们抱上衣服，光着身子往牢里走。有的鬼子拿你开心，就在这走进牢房的时候，在屁股上猛踢一脚。每日早晨都要检查一遍。我们回到牢房，先穿好衣

服，再叠好被检查过的毛毯，然后面对自己的铺盖，盘膝打坐，两手放在两腿上，两眼向前看，不准左顾右盼。七个人端端正正地坐着，活像庙里泥菩萨。腰板挺直，四肢不准乱动，坐得腰酸腿酸。如此天天坐，真叫人痛苦难忍。这样的“坐功”，整整 91 天。

我们静坐在牢里，消逝着苦难的岁月。在那寂静的牢房里，突然听见炊事员送来碗筷的声音，时间正是 8 点。炊事员端着菜和汤，大米饭一小碗，一份一份递进牢里。所有牢房饭菜都备齐后，鬼子发出第一声口令“约西”。我们听到这个口令后，都跪起来，眼看着饭不敢动，当鬼子发出第二声口令“嘯”（吃的意思），这才能拿起筷子吃。如果有人不听口令先吃一口，鬼子看见马上就无情地扑打一顿。吃完饭后，自行坐下。炊事员来收拾碗筷时，有一个人站起来，如数递出。我们天天在“坐”，这才是名副其实的“坐牢”。除大小便的一点自由外，绝不允许移动一下，有的难友本来不大小便，可是为了活动活动，只好起来蹲在便桶上。我因坐得实在腰痛得没有办法了，双手向后托在地板上歇了歇腰，被鬼子看见了，拿根长竹竿，狠命地打了我一顿。中午 12 点又开饭，动作程序不改样，吃罢饭又坐下。每日午后 4 时有一次“放风”时间，鬼子按时把大家放出，到院子里转圈走动，先慢慢走，后快快走，然后跑步。有的难友因刑伤未愈，不能跑步，鬼子用棍子硬打着跑。这样活动 20 分钟后，回到牢里再坐下，直到 6 点才开饭。9 点钟入睡，一切动作如前。如此一成不变地机械生活，度过 91 天。

来到军法处后，鬼子都给我们编了号，我被编为“95”号。每天早晨交接班时，呼号点名两次。在点名时大家都站起来，鬼子手持名册，一个房一个房地点名。如喊 95 号，我即答：“哈伊！”（有、在、到的意思），天天如此。

有一个难友徐凯，因受刑惨重，来到这里不几天即死去了。死了后，给装在一个塔形的棺材里，鬼子很迷信，给焚香点烛、烧纸、念经，第二天埋葬了。

日子久了，鬼子和女监的妇女搞得很熟，她们比我们“自由”得多。她们饭量小，能吃饱。不挨饿也不挨打，我们既挨饿又挨打。到了深夜，鬼子把青年妇女叫到看守屋里去玩弄。如王××、魏××、黄××等就是这样。

这里的生活真是度日如年。记得当快要宣判时，一天夜里，王惠敏（女犯）等穿上看守的衣服，化装成鬼子，从女牢一号到八号牢房。经过我们五号牢房，给他父亲送信说：“最近就要判决！”大家听了都说：“要死要活有盼啦。”隔了几天，果然提审了。天天在叫人复审。在复审中，不动刑了。经过半个月时间，于1941年8月22日吃罢早饭，便将我等28人叫出。这时大家都互相看有谁没谁，并在猜疑，被叫的好呢？不被叫的好呢？究竟是要判刑呢？还是要处死呢？不一会儿，鬼子将我们28人押解到法庭，让我们整整齐齐站在法庭下面，台上坐着十几名日本军官，其中一个少将，其余都是校、尉级军官。五六个翻译在台下两侧，好多鬼子兵手持武器，包围着我们。当法庭宣布开庭时，首先由一个翻译宣布“开庭”，接着一个日本军官手拿判决书，宣读我们的“罪状”。大意是：中日是同文同种，大东亚共存共荣兄弟之邦，我大日本皇军，奉天皇之命，协助蒙古民族，打倒旧政权，建立了新政权。蒙疆政府和蒙古民族，在日本皇军协助下，除暴安民，建立王道乐土，使民众得到安居乐业。因此，大日本皇军，受到各族民众的拥护。惟有共产党盘踞大青山一带，造谣生事，蛊惑群众，企图赶走大日本皇军，建立中国人民的中国，推翻新政权，恢复旧政权，组织抗日救国会，在“厚和”展开“反蒙抗日”的破坏活动。经侦察破案，将不肖之徒全

部扣捕。经审讯，潘启祥等 28 名罪犯，证据确凿，供认不讳。反蒙抗日，罪大恶极，本应处以死刑，惟我皇恩浩大，姑念尔等一时思想糊涂，受了共产党的欺骗，误入歧途。为了挽救你们，给予改过自新的机会，特分别处分有期徒刑如下：潘启祥十年，任全八年，刘明贞、魏友梅五年，聂德俊、胡三娃、郭友诚、蔡青山四年，魏孟氏、李玉山、陈跃光、白素春、陈士英、赵振仑、高太徐、范玉栋八名三年，陈涌智、王永胜、卜辰、梁玉英、王正廷、徐恩元、张锡仁、张荫廷、于清泉、莽兆元、岳淮、杨泽等 12 名二年。宣判完毕，将我等 28 人带到院里，即用两辆大卡车送入蔡南监狱。从此结束了军法处的苦难生活，步入另一个人间地狱。

我们 28 人被判决，送入蔡南监狱，其余 22 人分别走了不同道路：陈翟氏、王忠诚被释放。魏民、王惠敏、武静汉、鲍麟芝四名叛徒，被释放后，供日寇驱使。

魏民（刘伟）山西代县人，被捕后，叛变了革命，出卖了组织和同志，给敌人写了无数材料，将他所知道的秘密，全部暴露给敌人。因此，他得到鬼子的“优待”，每天给他吃饭馆送来的饭，住在很讲究的宿舍，冬天宪兵队给他做了一套黄色新棉服。在宪兵队大院里，随便出入，俨然是个了不起的人物。送张家口日本柑柏部队军法处后，被释放了。敌人使他和王惠敏结了婚，成了叛徒夫妻。王惠敏以释放其父王忠诚为结婚条件。王忠诚之所以能被释放，就是这个原因。武静汉也是为敌效劳的“有功之臣”。换得伪张家口毛织厂厂长的职位。其妻鲍麟芝亦享同样“厚禄”。

现在让我把坚决抗日的英雄张克敏、革命老人杨森、贾学曾、岳浦、王高、宫傅荫、王性真、王永茂、王永禄、李克敏、杨连桂、吴杰忱、黄素芳等 16 名的下落介绍如下：除判刑送人

察南监狱和被敌人收买释放的以外，牢里只剩下他们 16 个人。他们根本不了解我们 28 人、4 个叛徒和被释放的两个人的下落。对他们如何发落更是难以捉摸。到 8 月底，鬼子把他们放出来，假借验血为名，每个人都抽了五六百毫升的血。本来他们已经虚弱不堪，再抽那么多的血，怎么能受得了呢！他们被抽血后，身体更加软弱无力，有的竟孱弱得迈不开步。在回牢房途中，摇摇晃晃走不动，只好爬进监牢里。敌人为什么这样做呢？原来是处决他们，并就近补充血库。第二天早晨，鬼子兵把他们 16 个人抬出来扔在汽车上，拉到张家口南十余里的地方，在万人坑里活埋了。又一说是被刺刀挑死后埋了。

他们虽然被鬼子惨杀，但是他们的精神却是与世长存、永垂不朽的！

关于抗日救国会，被敌特破坏搜捕所涉及的地区，不仅归绥一带，京包线沿线各大小城市均被涉及。如包头、萨县、集宁、丰镇、陶林等处，其中以陶林、大同为最。当归绥进行大搜捕之后的七个月，即 1941 年 12 月 4 日，曾在大同扣捕了 200 多人。据说，与归绥被捕人员中的曹文英有密切关系。后来判刑者送察南监狱的有任杰等 20 余人。

在察南监狱

察南监狱在张家口的西山坡下、河槽两岸。院中心筑有一个六角楼，通往六个号筒，一百几十个监房。另外还有女监、少年监、新监。这所监狱规模很大，单是驱使囚犯做苦役的工厂即有九个。监狱外还有一个砖瓦厂。院内有礼堂、炊场，还有一个杀人的绞刑场。监房设置完全一样：铁窗户、木板床，便桶放在地上，臭气熏人。囚犯来来往往，经常圈 2000 多人。环境卫生极为恶劣，加之心情不爽，饭食不佳，患病者甚多，跑肚拉稀极为普遍。疾病流行，春秋尤甚。只要染病在床，患者九死一生。

我们 28 人坐汽车来到察南监狱，下汽车后，押到六角楼下，看守长手拿名册，点名验收。接着杂役（快要期满出监做零活的犯人）们，抱来很多灰色的单衣服和又脏又破的棉被褥，每人发给一套。让我们抱上这些东西走进监房。狱卒大声说：监狱规定，所有衣服、被褥一律用公家的，个人的东西一律交回保管。随之我们脱去自己的衣服，穿上囚徒的服装。囚衣都是灰色，上身俨若道袍，穿起来好像个和尚。爱说笑的难友说：“我们是出家人，可别想家呀！”杂役们给送来碗筷，一筐箩小米干饭，青萝卜菜汤，每人一碗。我们是新客，对监狱的一切规矩全不懂，事事都要从头学起。杂役们和我们是一个立场，有事好商量。当他们送来饭菜的时候，我们便问：“这是打份吃呢？还是管饱呢？”他们说：“想吃多少吃多少，不打份。”这对挨饿已久的人们来说，是多高兴啊！大家边吃边说：“只要能让吃饱饭，苦难的日子就好熬啦，人们常说，吃饱饭不想家。”因此，头一天第一顿饭，每人都吃了三大碗，这是我们被捕以来吃到的第一顿饱饭。吃罢饭，看守把门给打开，让我们到六角楼下，排成一列队形。面前只见铁镣放了一大堆。看守一个一个问：“你判了几年？”我说：“四年！”杂役给递了一副不轻不重的铁镣，让我坐在铁砧子旁边，杂役将镣环套在脚腕子上，穿上铆钉，“叮叮当，叮叮当”地砸起来。无情的铁锤，砸得我心抖肉颤，泪如泉涌。从这时起，这副铁镣整整和我伴随了四年。

每个人所带的铁镣有轻有重，轻者二三斤，重者四五斤、六七斤。轻重按刑期长短决定。我们被钉完铁镣后，站起来都迈不开步，走起路来卡得肉生疼，不得已只好弯着腰，手提镣环慢步往回走。走进监房，上了木床，这时一个个垂头丧气，一语不发了，隔了一会儿，我首先打开沉闷的气氛说：“唉！我们还不如牛马自由呢！”接着又有人说：“这就是亡国奴的滋味！”也有人

说：“活着就算便宜，好好锻炼身体，等待未来的光明吧！”长期被封闭起来的嘴，得到说话的自由，你一言我一语，谈了起来。谈到受刑经过，案情内容，某人坚贞不屈，某人投敌，一时仿佛在开讨论会。

敌人给我们扣的“罪名”为政治军事犯。凡是政治军事犯，监狱规定三个月内不准下工厂做工。这样我们只好蹲在监房里谈天说地。我和判十年徒刑的潘启祥、八年的任全、四年的郭久诚等住在一个监房里，彼此受刑多，经历多，本案情况了解得也多。

现在让我再谈谈监狱的清规戒律吧。在监房里贴着十要十不要的“犯人须知”，违者按情节轻重给予如下处分：打饭、独居、蹲暗室、带手铐、上好汉床等。这里的看守有两种人：一种是具有正义感和民族感的，把我们坐监看作是光荣的，是爱国志士。因此，对我们处处照顾。如看守主任张国卿，低声和我们说：“你们都是英雄好汉，虽然坐了监也是光荣的，请你们好好注意身体。”我们有时做些违犯监规的事，遇上他也是视而不管，闻而不问，如有困难，背着鬼子给解决。类似这样的人为数不少。另一种是甘心效忠于敌人，毫无民族气节的败类，把我们看成是危险的人物。冷酷无情，吹毛求疵，到处寻找毛病，神气十足，经常打人骂人。

监狱里最怕的是犯人炸狱、越狱、烧狱。因此防范极严，每日早晚看守交接班时，首先要呼号点名，我的编号是“476”号。点名还要检查一次铁镣、身体和室内外。日日如此检查，主要是为了防止逃跑、自杀、行凶、纵火、暴动等事件发生。

监狱生活，每天早晨6点打铃起床，起床后打扫炕、地，倒便桶，接着就洗脸。洗脸时走廊下放着一个大木盆，倒水后，把门打开，一个牢房一个牢房地洗。一盆水供六七十个人洗。洗罢

脸无事可做，我们就做起柔软体操，锻炼身体。每日在上午 9 点、下午 5 点开两次饭，7 点就寝。

杂役们对我们很好。他们见我们带上了镣，走不了路，就把出监者留下的“镣磨”送给我们带，带上这种工具，行走就方便了。我们带上镣后，裤子脱不下去，他们亲手教给我们脱的方法。诸如喝水，吃饭等处关心我们。

监狱生活每况愈下。每天只能吃两顿高粱面、黑豆面的窝头。由此而引起了严重的肠胃病，跑肚拉稀，病人日增，死亡率达到百分之四十多。全监囚禁着 1700 多人，每年死亡者，即达七八百人。我们 28 人即死去了 15 人。即：刘明贞、魏友梅（被判五年）、郭久诚、蔡青山、胡山娃（被判四年）、魏孟氏、陈耀光、白素春、李玉山（被判刑三年）、王正廷、梁玉英、张锡仁、于清泉、莽兆元、徐恩元（被判刑二年）。

春夏秋冬死人最多，每日平均十几个人。正如难友们所说“只要一跑，生命难保”（跑即跑肚拉稀）。囚徒死后，抬埋队把死者由后门抬到西山坡，把所穿的衣服剥光，扔到浅沟里，埋上几锹土就算了事，随之成群的野狗将死者拉出吞食。因此，西山坡白骨堆积成山。每当夏季，臭气冲天，路过行人均掩鼻而过。

度日如年的三个月终于蹲够了。我们开始参加了工厂的劳动。劳动项目是：织毯子、纳鞋底、糊火柴盒、织袜子、织布、织毛巾、裁缝、纺线等等；还有砖瓦厂、炊场的劳动。我们开始劳动是糊火柴盒。这个工厂的主管看守是白世雄（回族），外号叫白阎王，为人心狠手辣。第一天上工，他给我们训话：“你们都是有知识的人，也是反蒙抗日的军事犯。不管你过去是龙是虎，现在却是犯人，来到这里，是龙的低头，是虎的卧下。现官不如现管，监狱的规矩你们全知道，如敢违犯，定打不饶。”这

个丧心病狂的败类，一时确是威风凛凛，杀气腾腾，简直不可一世。自然难友们表面上对他畏惧，实际上对他恨之入骨。他给我们规定每天必须糊 700 个火柴盒。否则，就定打不饶。

难友郭久诚因病未完成定额，白世雄立即责问：“为什么没有糊够 700 个？”郭答：“我有病啦！”白又说：“病啦也得完成任务！”郭久诚气愤地说：“官家还不使唤病人呢。”白阎王一听，登时大怒，手持三尺大板，立着板棱使劲地乱打一顿，打得他不能行动，收工回牢不能走，我把他搀回牢里。郭久诚是厚和市大召当家喇嘛，徒弟有好几十人，日常受人尊敬，今天遭到毒打，本来有病，这就气上加气，病上加病，从此卧病不起，日渐加重，不几天就死去。本来他在宪兵队受刑够惨了，但未丧命于日本人之手，而今却被民族败类白世雄打死。

另一个看守主任吴敬芝，对待被监禁的难友略好于白世雄，但也是个坏蛋。我由糊火柴盒工厂转入织布工厂后，他让我给他偷布和毛巾，我虽表面答应，但实际并未给他偷，因此对我怀恨在心。他到这个工厂临时值班，故意寻找我的毛病。监狱规定：军事犯根本不许可送吃的东西，但天天是高粱面窝头、黑豆面窝头，吃得人们肠干烧心。到了冬天，人们总想吃些抵抗寒冷的辣椒面。辣椒面成了难友们最爱吃的调味品。这种东西不仅可以御寒，并且还可以增加食量。这时，我成了工厂里的杂役，搞这样的东西很有条件，于是我找工厂的陶工程师帮助我买。陶工程师给买来一大包，我把它分成小包，给难友们每人一小包，吃饭时，吴敬芝来到工厂，看见难友们菜汤里有红色的辣椒面。他马上追查辣椒面的来源，追来追去自然就追到我的头上。吴敬芝面目狰狞地对我说：“今天我要处分你！”我气愤地说：“好吧！你别生气，这点小事，难道再判我四年徒刑不成吗？”吴某叫出好多看守，喝了一声：“给我把衣服脱下来！”好几个看守剥去我的

裤子，按倒在地，吴敬芝手持打狼用的白蜡杆狠命毒打，打断一根又一根，打得我皮青肉肿不能移动才住手。打完后，把我放在六监单独监禁起来，并向日本鬼子报告了我偷买辣椒面的情况。这件事，被张国卿知道了，他亲自到六监安慰我，并向鬼子说了些好话，这才把我放了出来，恢复我回工厂的劳动。

时隔三个月，吴某患伤寒死了。这真是未经人诛，天也不容！难友们无不拍手称快。

张家口的冬天，朔风凛冽，寒气袭人。一般人家中早就生炉取暖了，但我们住的是终年不见火焰的冷冰房，穿着不堪御寒的破棉衣，铺的盖的仅一层，规定军事犯不准用私人被褥，故意让我们受冷冻，再加上我们带着铁镣，棉裤裆里留着一条缝，寒风吹得两腿疼。白天在工厂里劳动，晚间回监房睡觉，脱去破烂的棉衣，咬紧牙关，钻进冰凉的破被里，浑身冻得直发抖，卷起两腿，铁镣冰得两腿疼。第二天打铃起床，卷起铺盖，褥子下面和床板上，印着湿晶晶的一个人影（这是体温和床板下寒气接触后潮湿的）。看看玻璃窗和铁棍都积有又厚又白的一层霜，监房简直像冰窖一样。为此，我们编了一副对联：

两顿高粱面不饱，一夜冷冰房足冻。

冬天如此，夏天总该好一些吧？其实不然，冬天受冷冻，夏天更难熬。每届夏令，你一进牢房就可以看见墙上血迹斑斑，白墙简直变成了花墙，这是囚徒们抹杀臭虫的血痕。监狱的臭虫个儿大，有尾巴，人们真是望而生畏。监狱的臭虫、跳蚤很繁盛，每到夜晚便成群结队出动，咬得我们满身起疙瘩，痛痒难忍。由于臭虫骚扰休想夜间安眠，多数人被臭虫咬得生了疥疮。加上便桶放在房里，室内臭味难闻，苍蝇成群飞舞。白天整日劳动，总

是打盹瞌睡，萎靡不振。

监狱里环境卫生恶劣，传染病非常流行，严重地威胁着人们的生命。人们都想尽办法同死亡做斗争。在那恶劣的环境中，除了寻找食物、药品补充营养外，只有加强锻炼身体。为此，我们每天早晨起床后，在那狭窄的牢房里，伸臂、揉腰、弯腿，展开柔软体操运动，直到满身大汗为止。这是保持身体健康惟一的方法。因此，我们一直在坚持着。其次，我们想尽一切办法，公开地和秘密地搞些滋补和预防疾病的药品，如鱼肝油球、阿斯匹林、止泻剂、苏打片、胃舒平等。除此之外，还秘密搞些有营养价值的食物，办法是通过看守往家里写信要钱和吃的东西。家里寄来后，由看守转交，当然这样做，要给看守一定的报酬。另外，就是采取换的办法，和看守做交易。有时拿自己的衣物换；有时偷上敌人工厂里的产品换。用自己的东西换是有限的，偷敌人的产品换是大量的，经常的。再次是我们在糊火柴盒时，偷喝面粉浆糊，在织布、织毛巾工厂偷浆线用的白面在工厂烙成烙饼吃。

生活在敌人的监牢里的难友们，是同生死共患难的朋友，有着深厚的感情，互相关心照顾，犹如手足兄弟。一人的药品大家用，换来的食物共同吃，没有独自享受的。一人有病，大家想尽办法给治疗，给搞些好东西吃。喝水、吃饭彼此相互照顾，无微不至。

既然是“犯人”，自然一切自由全被剥夺了。我们从被捕起，一直无法见到家人。只凭通信联系，但通信又有规定，每月只准写一次，先写申请，待批准后，发给你一个带信皮的通格信纸，并由看守送来笔和墨，写好后，送给监狱看守长和鬼子检查合格后，才能发送邮局。自然信的内容只能是上天言好事了，否则，即被扣留。

我们入监不久，即 1941 年 12 月 7 日，日本偷袭珍珠港、新加坡，对英、美宣战。为此，监狱集合犯人在礼堂召开所谓“庆祝会”，会上由刘逆麟凤典狱长朗读“大日本天皇陛下诏书”，刘读毕静默三分钟。这是让我们默祷所谓“大东亚战争胜利”，“天皇万岁”。从此每月 8 日举行一次。日寇每得到暂时的胜利，就颁“大赦令”。我们原以为可以得到减刑，提前出狱，不料敌人对军事犯明文规定：“罪大恶极，不予赦免。”而我们大家一致说：“不接受敌人的恩赐，鬼子是兔子的尾巴——长不了。我们要自求解放！”

1945 年美、英转守为攻，日本节节败退，塞班岛被围，日本军队七万全部被歼，塞班岛也被美军攻占。敌人又在监狱里召开追悼会，而我们却由衷高兴。

监狱里虽然封锁极严，但国际战争的消息总还是听到些的。第二次世界大战越来越紧张了，轴心国日渐衰败。为了更深刻地了解世界形势，我们通过搞到的报纸，并把战争形势略图抄画下来，前后对照，相互分析。

我们在强迫劳动中，对工具、原料故意进行破坏。如我在九工厂时，曾故意将三四个大线轴的线头搞乱，使其不能使用，有时把织布机弄坏。工厂的工具、原料遭到大量的糟蹋。

1945 年 8 月 22 日，是我们终身难忘的日子。从这一天起，我们结束了亡国奴和囚徒的生涯。

这一天的早晨，炮声隆隆，枪声时断时续，难友们高兴得又蹦又跳。正在这兴高采烈的谈笑中，突然来了几位全副武装的八路军，随即将监狱中的“政治犯”、“军事犯”全部释放出来。我们 50 多人，由八路军的几个同志陪同，到了张家口警察局（已由公安局接管）。首先由苏突然局长向我们表示亲切的慰问，并当即交给我们两项任务：第一，协助八路军搜集敌人遗弃的枪

支；第二，好好学习、休养。话虽不多，但说得我们内心暖乎乎的。当时到公安局的难友是：抗救会第一次被捕人员：潘启祥、任全、聂德俊三人。抗救会第二次被捕人员有：阎继璈等五人，大同市抗救会被捕人员任杰等 20 余人。此外尚有涞源县被俘的八路军马田利等 20 多人。

我们 50 多人在公安局的领导帮助下，成立了难友队，聂德俊被选为队长，任杰为副队长。我们到了公安局后，打开了库房，每个人挑选了一套新军装，每天坐上汽车，到原日本驻军兵营里搜集枪支并担任守卫工作。我们本当服从领导安排好好休息，但是我们这一伙出笼之鸟，身心初获解放，在极度欢乐之下，要想安眠怎么可能呢？大家共庆抗日战争的胜利，酒肴俱全，待遇优厚，大家欢聚一堂，吃酒猜拳，欢乐、兴奋的情绪，确乎是秃笔难书。一连几日，通宵达旦，都是如此。

搜罗枪支工作完毕，就开始了学习、休养。每日吃营养丰富的饭菜，同志们兴致勃勃，无不感谢毛主席和共产党。经过两月之久的学习、休养，根据每个人的意愿和文化程度，分别分配了工作和保送华北联大学习。个别人愿意回家的，组织上发给路费，自行返家。

我和阎继璈及大同市的马绩等 20 余人，进入华北联大学习。察南监狱在西山坡，华北联大在东山坡，当我们到了华北联大学习，有人诗意颇浓地说：

啊！共产党，毛主席，
你是我们的救命星！
脱离阴森苦难的西山坡，
踏上了民主、自由的东山岭，
幸福、愉快、新生。

结 局

伪蒙疆时期这一大血案，从 1940 年 7 月起，前后被捕人员约五六百人，现在仅就我个人记忆和调查了解到的有 237 人（姓名如附表），其中 109 人惨遭敌人杀害（其中被打死者 49 人，死在监狱的 44 人，处死刑的 16 人）。在 237 人中，教员 101 人。从以上数字看出，敌特对教育界的摧残最大。其次是电面厂、毛织厂、铁路等。

被捕人员中有蒙、回、汉、满各族人，其中有工人、教师、农民、商人、医药卫生人员、宗教人员、妇女，各族各界都有。从年龄看，有老年、青年、少年、儿童，还有婴儿。其中有不少人，全家被捕，举家惨遭杀害，造成灭门绝户。有四个妇女在怀孕期受刑，小产在监狱里，所生小孩三个死亡。怀孕的妇女是：云华、霍爱珍、孟桂香、袁继璞 4 人。云华于 1943 年 9 月 18 日在新城“留置场”分娩，给孩子起名为“念生”，今年 21 岁，现在呼市毛织厂当工人。他就是出生在监狱里惟一活着的人。

那些甘心认贼作父，坚决与人民为敌的汉奸、蒙奸、走狗、特务等一小撮出卖民族利益的败类，他们在日本帝国主义、国民党反动派彻底垮台后，到处逃躲、隐匿，企图逃避人民的惩罚。但是绝不允许双手沾满人民鲜血的刽子手们逍遥法外。所有的刽子手，先后均被逮捕，受到应得的惩罚。如：特务周俊刚，日寇投降后，由贾学清联合了 20 多名寡妇（丈夫都被杀）向国民党法院控诉，在人民群众压力下，判处周犯死刑。

白玉、孔广和、刘永祥等犯，在解放后，逃匿各地，在我公安部门严密侦察下，分别在兰州、东北鹤岗市等地一一扣捕，于 1958 年 4 月 25 日在呼市执行枪决。

特务张桂芝被判刑 20 年，赵鹏被判刑 15 年，戴俊、马荣各判刑 10 年。韩长胜于 1958 年在保定扣捕法办，王秉政在太原扣捕法办。

察南监狱的汉奸、走狗，如：刘麟凤，于张家口解放后畏罪自杀，白世雄、那焕璋已被扣捕法办。

还有几个叛徒，如：魏民判处死刑，缓期执行；王惠敏判处徒刑 5 年，武静汉判处徒刑 15 年，燕缙云判处徒刑 3 年。

附录：绥蒙抗日救国会被捕人员名单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业	被捕后结果
潘启祥	男	30	女师教员	判刑十年
任全	男	50	铁路工人	判刑八年
刘明珍	男	25	道人	死在狱中
魏友梅	女	19	学生	死在狱中
聂德俊	男	27	教员	判刑四年
胡三娃	男	27	福义胶房工人	死在狱中
蔡青山	男	24	铁路员工	死在狱中
郭久诚	男	42	大召理门公所当家	被打死狱中
魏孟氏	女	38	家庭妇女	死在狱中
李玉山	男	40	农会职员	出狱病死
陈耀光	男	30	毛织厂铁工	死在狱中
白素春	女	25	教员	死在狱中
陈世英	男	28	毛织厂司机	判刑三年
赵振仑	男	16	学生	判刑三年
高太余	男	40	天义毛织厂经理	判刑三年
范玉栋	男	30	车站电工	判刑三年
陈勇智	男	22	税务局	判刑二年
王永胜	男	28	电灯公司收款员	判刑二年

续表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 业	被捕后结果
张荫廷	男		毛织厂工人	判刑二年
卜 辰	男	35	巴盟公署职员	判刑二年
王正廷	男	24	图书馆职员	死在狱中
梁玉英	女	40	教员	死在狱中
徐恩元	男	24	电灯公司	出狱病死
张锡仁	男	50		死在狱中
于清泉	男	20	铁路职工	死在狱中
莽兆元	男	21	电灯公司	死在狱中
岳 淮	男	45	电机厂	判刑二年
杨 泽	男	30	电灯公司锅炉工	判刑二年
王性真	男	25	道人	判处死刑
宫傅荫	男	50	铁路工程师	判处死刑
王永茂	男	31	道人	判处死刑
王永录	男	29	电灯公司工人	判处死刑
王 高	男	26	魏大贤工厂工人	判处死刑
张克敏	男	27	教员	判处死刑
李克敏	女	30	助产士	判处死刑
杨连桂	男	28	毛织厂工人	判处死刑
杨 森	男	50	电灯公司	判处死刑
贾学曾	男	30		判处死刑
岳 浦	男	27	电机厂	判处死刑
吴杰忱	男	30	台阁牧乡长	判处死刑
黄素芳	女	23	毛织厂职员	判处死刑

续表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 业	被捕后结果
徐凯德	男			病死军法处
魏 民	男	19	地下工作者	投敌
武静汉	男	24	毛织厂职员	投敌
鲍麟芝	女	27	毛织厂职员	投敌
王惠敏	女	24	打字员	投敌
王忠诚	男	20	红沙坝站长	释放
陈翟氏	女	47	家庭妇女	释放后病死
刘鸿雄	男	30		被打死
贾 恭	男	30	农会草料股股长	被打死
郑化国	男	45	农会会员	被打死
赵新民	男	50	税务局职员	被打死
李树基	男	40	教育股股长	被打死
成维夏	男	35	回协秘书	被打死
贾秉恭	男	28	教员	被打死
胡德斋	男	23	巴盟师范会计	被打死
阎 勇	男	35	教员	被打死
白国华	男	25	巴盟师范训育主任	被打死
魏大贤	男	40	毯子工厂经理	被打死
顾纯沛	男	40		被打死
刘 蔼	男	30	毛织厂工人	被打死
刘 藹	男	21	教员	被打死
梁 荣	男	21	电灯公司工人	被打死
罗世杰	男	37	恒昌店小学校长	被打死
何麟书	男	28	东落凤小学校长	被打死
夫子恒	男	50	巴盟师范事务员	被打死

续表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 业	被捕后结果
谢振业	男		乃莫气小学教员	被打死
闰润昌	男		职员	被打死
傅光达	男	30	医生	被打死
韩宝钧	男	31	巴盟职员	被打死
刘 匡	男	47	巴盟职员	被打死
刘 匡	男	27	实业中学教员	被打死
路履丰	男	49	教员	冬天放在大水桶里冻死
王文经	男	29	小学校长	被打死
段履庄	男	40	商会会长	被打死
方思贤	男	50	教育科职员	被打死
王 悌	男	35	教员	被打死
王从顺	男	27	教员	被打死
董老五	男	30	教员	被打死
任 茂	男	40	教员	被打死
梁福润	男	26	教员	被打死
高德贵	男	27	天荣店徒弟	被打死
绿 儗	男	22	师范教员	被打死
张殿甲	男	26	地主	死在狱中
张嘉安	男	60	毛织厂工人	死在狱中
郝大忠	男	20	教员	出狱后病死
夫国弼	男	40	教员	出狱后病死
董文运	男	25	教员	死在狱中
董文运	男	30	马桥贩子	死在狱中
张昆素	女	35	教员	释放后病死
王秀清	女	28	教员	释放后病死

续表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 业	被捕后结果
兆锦昌	男	30	教员	被打死
马多善	男	45	苏虎街小学校长	在宪兵队饿死
李 德	男	45	教员	死在狱中
吴锡畴	男	40	巴盟师范事务员	死在狱中
李士奇	男		实业中学教员	被打死
张东进	男		市公署股长	死在狱中
丁 良	男	56	老道	
业恩光	男	40	巴盟教育科	释放后病死
阎德贵	男	25	农民	释放后病死
富养沅	男	22	教员	被打死
王利民	男	21	盟师教员	死在狱中
张 贤	男	30	盟师教员	死在狱中
张占义	男	35	盟师教员	死在狱中
关方廷	男	31	盟师教员	死在狱中
谢永廉	男	40	盟师教员	死在狱中
文 秀	男	40	市公署总务科长	释放
(文都尔护)	男		巴盟教育科宗教系长	出狱病死
董文华	男		马桥	释放
董文瑞	男		马桥	释放
赵 福	男		大台什农民	释放
李有福	男		一家村农民	释放
李成斋	男		电灯公司	释放
魏 忠	男		电灯公司	释放

续表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 业	被捕后结果
曹文英	女	20	教员	释放
韩凤岐	男	40	教员	判刑二年半
张玉山	男		火车司机	释放
王凯俊	男	20	毛织厂工人	释放
松夏林	男	25	毛织厂工人	释放
粟实甫	男		医师	释放
续吴山	男		医师	释放
黄 昌	男		协进会	释放
翟世华	男		土药组合	释放
关国鼎	男		教员	释放
阎继璩	男		巴盟师范校长	判刑十年
沙文良	男	25	小学校长	判刑五年
董遂平	男	45	盟师教员	判刑十年
王登魁	男	33	教员	判刑五年
毕裕珍	男	45	巴盟职员	判刑五年
章继人	男	35	实业中学校长	判刑七年
谢振华	男	32	学生	被打死
栾锡佩	男	18	教员	判刑二年
吴浚哲	男	40	教员	判刑二年
黄世敏	男	28	市公署	判刑二年
阎葆昌	男	28	教员	判刑二年
阎培昌	男	24	教员	判刑二年
张宝华	男	21	教员	判刑二年
张宝华	男	35	税务所	判刑二年半

续表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 业	被捕后结果
云 华	女	20	土小教员	判刑二年半
李自祥	女	24	教员	释放
籍占权	男	35	小学校长	释放
齐维德	男	30	教员	判刑二年半
赵 福	男	25	毫沁营乡助理	释放
王之云	男	24	教员	判刑二年半
李成瑞	男	30	电灯公司	释放
贾充恩	男	37	教员	判刑二年半
巴汉钧	男		教员	释放
亢子和	男	40	巴盟职员	释放
李 计	女	40	家庭妇女	释放
成罗禾	男		教员	释放
穆生秀	男		电灯公司主任	释放
李八斤	男	31	一家村农民	释放
李有发	男	41	一家村农民	释放
贾学卿	女	27	家庭妇女	释放
李 香	女	26	家庭妇女	释放
朱言明	男		行商	释放
庞健勋	男		毛织厂	释放
陈玉山	男			释放
刘永珍	女	20	教员	判刑二年半
白绪生	男	25	教员	判刑二年半
王友三	男	30	教员	判刑二年半

续表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 业	被捕后结果
秦化一	男		教员	释放
毕 力格巴图尔	男	30	职员	判刑二年半
关和璋	男	29	职员	判刑二年半
王振昆	男	30	教员	判刑二年半
吴秉光	男	25	翻译	
张世英	男	25	教员	判刑二年半
祁廷璧	男	27	教员	判刑二年半
杜思温	男	24	教员	判刑二年半
孟桂香	女	25	教员	判刑二年半
刘炳林	男	27	教员	判刑二年半
赵星培	男	26	教员	判刑二年半
吴恒章	男	27	学生	释放病死
吴恒娴	女	19	学生	释放
吴恒年	男	20	学生	释放
李毅先	男	18	毫沁营乡助理	释放
索晋昌	男	27	学生	释放
张家骥	男	20	学生	释放
郑福臣	男	18	学生	释放
王 禄	男	35	电灯公司	释放
高兰英	女	40	民教科	释放
任志远	女	25	卫生界	释放
刘 钺	男	20	学生	释放
云 瑞	男	20	学生	释放
		35	学生	释放

续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业	被捕后结果
邹广胜	男		铁路	释放
祁承山	女	36	实业中学女生	释放
唐炳元	男	19	实业中学学生	释放
王淑文	女	20	教员	释放后病死
霍爱贞	女	25	教员	死在狱中
路履谦	男	25	教员	判刑二年半
王家鼎	男	27	学生	释放
董文锦	男	22		释放
何奎煜	男	27	地政局职员	释放后病死
吴尚文	男	46	电灯公司锅炉工	释放后病死
杜未年	男	37	电灯公司锅炉工	释放
刘维平	男	22	电灯公司锅炉工	释放后病死
孙管贤	男	17	电灯公司线工	释放后病死
何树勋	男	40	教员	释放
王以应	男	28	市公署职员	释放
翟义忠	男	30	教员	释放
白本云	女	22	助产士	释放
徐茂华	男	30	医生	押四个月后释放
元继璞	女	25	小学教员	判刑二年半
胡耀庭	男	20	小学教员	判刑五年
黄英启	男	28	职员	释放
关伯端	男	28	职员	被打死
李春华	男	35	小学教员	被打死

续表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 业	被捕后结果
王守智	男	25	翻译	释放
赵松泉	男	32	职员	释放
吴之刚	男	30	翻译	释放
王怀德	男	24	农村小学教员	被打死
黄瑞亭	男	52	税务局职员	被打死
曹秀英	女	17	学生	释放
张永立	男	14	学生	释放
赵宝珍	女	13	学生（赵新民之女）	释放
赵谢氏	女	55	家庭妇女（赵新民之妻）	释放后死
云善祥	男	27	土旗政府	释放
李一健	男	28	市公署股长	被打死
张 鑫	男	46	巴盟师范教员	被打死
关瑞亮	男	28	教员	被打死
张为义	男	57	牛桥街小学教员	死在狱中
王云卿	男	56	省二教员	被打死
黄世敏	男	23	市宏报股	判刑二年半
张淑珍	女	18	厚和医院护士	释放
孙宝山	男	25	教员	越狱逃走后被傅作义部队杀害
杨茂春	男	20	电灯公司工人	被打死
夏怀春	男	31	电灯公司工人	被打死
吴贵红	男	21	电灯公司工人	释放

续表

姓 名	性别	年龄	职 业	被捕后结果
孙立茂	男	40	面厂副主任	释放后病死
曹雨亭	男	20	学生	释放
曹向丰	男	50		释放
相克让	男	21	铁路工人	释放
郗奇铮	男	25	家畜防疫处	病死
马秉哲	男	20	首善医院	释放
祁维新	男	23	教员	判刑二年半
王 栋	男	60	农民	释放
黄 励	男	17	巴盟师范学生	释放
黄 英	男		小学生	释放
赵文华	女	51	家庭妇女	释放
黄笑竹	女	19	高小六年级	释放
魏德忠	男	21	电厂工人	释放
武健英	女		学生	释放
武锦荣	女		扶轮学生	释放
曹淑珍	女			
刘玉珍	女			死在狱中
赵彩云	女			
张淑珍	女			被打死
葛 禄	男	22	新华毛织厂工人	

(聂德俊)